

证券代码：833719

证券简称：宏发新材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 常州市宏发纵横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13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宏发新材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加通讯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4月3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李红宾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张英明先生、王文凯先生、吴红亚女士、唐小花女士、季小强先生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

其他程序。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常州市宏发纵横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常州市宏发纵横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已于同日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常州市宏发纵横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2-005）以及《常州市宏发纵横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2-00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常州市宏发纵横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常州市宏发纵横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已于同日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常州市宏发纵横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7）。

2.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因涉及关联交易，公司董事长李红宾、董事谈昆仑、何涛、黄敦霞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有表决权的董事人数不足 3 人，无法形成有效表决结果，需直接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3. 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银行申请增加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已于同日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常州市宏发纵横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向银行申请增加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已于同日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常州市宏发纵横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已于同日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常州市宏发纵横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常州市宏发纵横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常州市宏发纵横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5 日